联合国



大 会

Distr.: General 12 September 2005

Chinese

Original: English

## 第六十届会议

临时议程\*项目129

## 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

## 2005年9月12日秘书长给大会主席的信

- 1. 目前共有 9 个会员国发生《联合国宪章》第十九条所述拖欠会费的情况,该条规定如下:
  - "凡拖欠本组织财政款项之会员国,其拖欠数目如等于或超过前两年所 应缴纳之数目时,即丧失其在大会投票权。大会如认拖欠原因,确由于该会 员国无法控制之情形者,得准许该会员国投票。"
- 2. 这些会员国至少必须缴付下列款项,才能把它们拖欠的会费额减至低于前两整年(2003和2004年)应缴会费总数:

会员国	最低数额(美元)
中非共和国。	335 017.00
科摩罗°	733 960.44
格鲁吉亚°	5 308 213.72
几内亚比绍 *	474 717.00
利比里亚 *	1 126 717.00
尼日尔 ª	311 883.34
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<sup>8</sup>	577 717.00
索马里 8	1 006 017.00
塔吉克斯坦 <sup>8</sup>	996 680.84

<sup>&</sup>lt;sup>a</sup> 大会在 2005 年 7 月 14 日第 59/312 号决议中,决定准许中非共和国、科摩罗、格鲁吉亚、几内亚比绍、利比里亚、尼日尔、圣多美和普林西比、索马里、塔吉克斯坦在大会投票,直至大会在其第六十届会议主要会期作出最后决定为止。

秘书长 科菲•安南(签名)

<sup>\*</sup> A/60/150。